

2022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主要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党组会议等重要会议的会务组织及区人大常委会领导重要活动的组织安排；负责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党组会议决定事项及常委会领导交办事项的组织实施与督促检查。负责常委会机关文秘、宣传、人事、档案、信访、保卫、接待、财务、后勤保障、党建、廉政建设、计划生育、工青妇等日常工作。负责起草或组织有关部门起草常委会的重要文稿；负责联络和组织参与有关人大制度理论研究的工作。负责与区委、区政府、区政协等有关部门和市人大的工作联系；协调各工作委员会的工作关系；做好人大代表服务工作。选举联络人事任免工作；对监察和法制工作、文化教育卫生健康工作、预算工作、经济和科技工作、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工作、社会建设与华侨外事民族宗教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承办区委和区人大常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三十七条“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应当为本行政区域内的代表执行代表职务提供必要的条件”，保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依法行使代表的职权，履行代表的义务，发挥代表作用；保证常委会依法履职；保证人大机关正常工作。

区人大机关 2022 年年度主要工作任务：一、组织召开广州市黄埔区人民代表大会；二、组织人大代表培训工作。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三十七条“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应当为本行政区域内的代表执行代表职务提供必要的条件”，保证广州市黄埔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依法行使代表的职权，履行代表的义务，发挥代表作用；保证常委会依法履职；保证人大机关正常工作。

全年预算数 3908.96 万元，执行数 3739.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67%。

按资金来源分，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39.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其他资金支出 0.00 万元。按支出性质

看，基本支出 3303.37 万元，项目支出 436.3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29.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区二届人大及其常委会全面履职的开局之年。一年来，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正确指导下，区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不断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黄埔实践，为奋力打造中国式现代化的黄埔样本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全年共听取和审议区“一府两院”、广州开发区管委会专项工作报告 35 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 12 项，开展执法检查 3 项、工作评议 2 项、专题调研 8 项，依法补选区人大代表 22 人，圆满完成区二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常委会、各工委（办）专项经费的任务绩效目标：开展执法检查及深入开展调查研究，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和研究处理审议意见的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推动其改进工作、解决问题。各工委负责联系相关对口部门，依法行使职权，并针对专题工作报告开展工作评议和专题询问，同时结合工委工作实际开展调研、会议、接待等工作。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已完成。

2.人大代表工作经费的任务绩效目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规定，组织代表定期学习培训。通过组织代表培训，为代表订购人大工作相关书籍杂志，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和代表综合素质，让代表更好建言献策为民发声。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已完成。

3.计划、财政监督审查经费的任务绩效目标：开展有关计划和预算监督审查的知识培训，使参训人员了解掌握开展审查的重点内容和基本方法、步骤，使审查更具针对性和实效性，进一步强化人大对计划和预算的刚性监督。聘请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协助审查，提供专业审查意见，聘请专业速录公司全程记录代表发言，进一步强化人大对计划和预算的刚性监督。通过对全区计划和预算的审查监督，促进我区经济及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更好地发挥计划和预算的职能作用。工作任务绩效

目标已完成。

4.会议经费的任务绩效目标：根据《区财政局转发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直机关党委和事业单位会议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执行，通过组织召开会议，确保代表和常委会依法履职。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已完成。

5.重大事项和重大课题调研费的任务绩效目标：通过开展重点工作，加强工作调研，形成调研报告，为区委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已完成。

6.系统运维及服务费的任务绩效目标：主要用于区人大2个系统的运维及信息化服，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已完成。

7.租用服务会议及平板电脑的任务绩效目标：因常委会会议印制大量会议材料，耗时费力，为更好保证会议顺利进行，提高会议效率，倡导节约型无纸化办公的发展。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已完成。

8.设备购置费的任务绩效目标：用于机关年度信息化设备替换购置支出。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已完成。

9.黄埔区人大常委会“智慧人大”系统建设项目费的任务绩效目标：“智慧人大”系统建设完成并验收支出。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已完成。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区人大机关 2022 年年度主要工作任务：一、组织召开广州市黄埔区人民代表大会（任务绩效目标：保障广州市黄埔区人民代表大会顺利召开，完成代表大会既定任务。）；二、组织人大代表培训工作（任务绩效目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规定，组织代表定期学习培训。费用按《中央和国家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16]540 号）执行。利用远程教育平台和举办专题班、研讨班等方式，开展经常性的学习教育活动，提升代表履职能力。）。以上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已完成。

（四）主要工作成效

2022 年，区人大常委会在区委的领导下，全年开展“第一议题”学习 38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 13 次，举办理论专题讲座 6 次。自觉落实向区委请示报告制度，全年请示报告重大问题、重要事项和重点工作 14 项；严格执行区委落实“两个维护”十二项制度机制，完成政治要件 30 件；坚持党管干部与依法任免相统一原则，任免国家工作人员 92 人次。纵深推进大规模迁移砍伐城市树木问题整改，一体推进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高质量完成 7 个方面 26 项整改任务，听取和审议关于全区整改工作情况的报告，推动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和生态环境治理水平提升，确保整改工作经得起人民、实践、历史的检验。区委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人大工作，认真落实党领导人大的各项制度，定期听取人大工作报告，及时研究解决人大工作和

建设的重大问题，区委主要领导多次对加强人大工作、保障代表履职提出明确要求。同时，紧扣稳经济增长、促高质量发展依法行权履职，围绕实体经济、科技创新、国资国企和财政资金使用等重点领域和重要工作开展工作监督，推动我区经济大盘更加稳固扎实。区人大常委会始终站在民主法治建设第一线，积极行使参与立法、监督执法、促进守法等职能，坚持在法治下推进改革和在改革中完善法治相统一原则，推动实现“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目标。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对照本年度的指标评分表，我们主要存在的问题是：一是在项目管理、财务管理、资金跟踪问效管理等方面存在差距，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二是相关制度仍需完善。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继续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合理安排经费支出，完善用款计划管理，继续强化落实厉行节约精神，对经费使用从严控制；二是加快预算支出执行进度，做好本会计年度的支出应支尽支；三是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与预算资金安排相结合，在预算额度内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三是财务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要与时俱进，不断加强学习。